

证券代码：600363 证券简称：联创光电 编号：2016 临 012 号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组工作，于近日与南京汉恩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主体签署了《收购意向协议书》，拟收购南京汉恩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交易方式拟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。

一、协议对方基本情况

1、南京汉恩数字互联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袁帆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秦淮区石鼓路 98 号阳光大厦 21 层 A 座

经营范围：游戏制作、动画制作、游戏和动漫行业的软件开发、转让；动漫展示；经济信息、投资信息、管理顾问信息咨询；企业形象策划；项目策划；项目投资咨询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；提供会展服务、劳务服务；广告材料及设备安装、销售；展览展示服务；多媒体设计及制作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

2、新余市凯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袁帆

注册地址：江西新余袁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经营范围：企业投资管理，资产管理。

3、高媛【身份证号：3201031981*****49】

住所：南京市白下区苜蓿园大街 66 号 37 幢 205 室

4、袁帆【身份证号：3201021978*****15】

住所：南京市白下区苜蓿园大街 66 号 37 幢 205 室

上述协议相关方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特别提示

1、本次签订的收购意向协议书，为交易各方对于本次收购的意愿及初步商洽的结果，付诸实施的内容、进度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意向协议项下具体项目实施需要签订相关正式的协议或合同，并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法规规定履行后续相关决策、审批程序。

3、公司将根据停牌期间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时公告并按规定复牌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上发布的相关信息，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